**华北水利水电大学管理与经济学院**

**简介及博士招聘要求**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缘水而生、因水而存、籍水而兴，伴随着新中国水利水电建设事业而发展壮大。学校是全国党建工作示范高校、河南省特色骨干大学建设高校、河南省“双一流”创建高校；是国家首批硕士学位授予权单位、首批“中西部高校基础能力建设工程”高校、首批具有海外留学生招生资格高校、“金砖国家网络大学”中方成员牵头高校、河南省唯一一所中非高校百校合作计划中方成员高校、教育部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计划高校。学校现有68个全日制本科专业，23个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19个硕士专业学位类别，4个博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1个博士专业学位类别，3个博士后科研流动站。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管理与经济学院因改革开放春风而生、依水利行业特色而兴。学院前身是1994年成立的经济管理系，2006年更名为管理与经济学院。三十载薪火相传，三代领导踔厉奋发，万千师生艰苦奋斗，先后获批河南省第一个管理科学与工程一级学科博士点，以及管理科学与工程博士后科研流动站，实现了跨越式发展，成为了学校人文社会学科的领头雁。

目前，学院紧扣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重大国家战略、水利行业和地方发展需求，紧紧锚定学校“双一流”创建，着力实施“三特一化”发展战略，即以夯实经济学科、重点发展管理学科为引领，以本、硕、博人才培养为中心，以“水利+数智+经济管理”交叉融合为导向，凸显行业特色、时代特征和专业特质三位一体，突出国家化交流与合作，潜心打造一流专业、一流学科、一流科研、一流师资和一流党建，精心培养一流人才，以党建的高质量发展带动学院事业的高质量发展。

学院现有教职员工130余人。其中，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1人，河南省特聘教授2人，河南省杰出专业技术人才1人，河南省学术技术带头人1人，河南省教学名师1人，河南省教育厅学术技术带头人5人，博士生导师25人，教授28人，副教授43人，拥有博士学位教师80余人，硕士生导师70余人。近年来，学院与马来西亚国民大学、马来西亚理科大学、韩国仁荷大学签订了校、院两级合作协议，开展本、硕、博人才合作培养，近30%的教师具有博士后研究经历或海外学习背景。学院还聘请了50余名国内外知名学者、企业家为兼职教授和指导教师。

学院设有经济贸易、会计学、市场营销、物流与工业工程、信息管理等5个教学系，其中，物流与工业工程系、会计学系、经济贸易系和市场营销系入选河南省优秀基层教学组织。现有会计学、国际经济与贸易、物流管理、市场营销、大数据管理与应用、数字经济等7个全日制本科专业，其中，会计学、国际经济与贸易、市场营销为国家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物流管理为河南省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国际经济与贸易为河南省专业综合改革试点专业和B类专业，会计学为河南省特色专业和B类专业，市场营销为河南省B类建设专业，与韩国仁荷大学联合开办物流管理中外合作办学专业，形成了以管理学为重点、经济学为支撑的相互渗透的多科性交叉专业体系。学院现有国家级一流课程2项，河南省新文科管理学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1个、虚拟仿真实验教学课程群2个；河南省虚拟省级课程思政团队1个，省级一流课程近20门。获得国家高等教育教学成果二等奖1项，河南省高等教育教学成果特等奖1项、一等奖4项，二等奖2项。

学院现有管理科学与工程博士后科研流动站和河南省第一个管理科学与工程一级学科博士点（下设5个二级方向），拥有管理科学及其智能化河南省特色骨干学科群（B类），河南省工商管理博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重点立项建设点，管理科学与工程、工商管理学和应用经济学等3个一级学科硕士点，以及工商管理（MBA）、会计（MPAcc）、国际商务和资产评估4个专业硕士学位类别；与马来西亚国民大学、马来西亚理科大学签订协议，开展学术交流与合作，并联合培养硕士生和博士生。目前，在校本科生近2000人，在校研究生和留学生近500人，其中博士生近50人。学院培养了河南省第一届管理科学与工程博士毕业生和第一届管理科学与工程留学生博士毕业生，培养了一大批优秀的高级专业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彰显了“下得去，吃得苦，留得住，用得上，干得好”的人才培养特色。

近5年来，共完成科研立项100余项，其中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国家社科基金以及教育部人文社科基金等科研项目20余项；获得科研成果鉴定60余项，获得河南省优秀社会科学成果奖一等奖2项，获省科技进步奖二等奖、省发展研究奖二等奖，省优秀社会科学成果奖二等奖等奖励20余项；发表论文1000余篇，出版著作或教材50余部，其中被SSCI/SCI/EI收录论文100余篇。河南省水资源安全与清洁能源协同管理创新型科技团队入选河南省创新型科技团队。科技创新与知识管理、安全科学与危机管理、区域创新治理与政策、人工智能应用与企业战略管理、黄河流域生态经济系统可持续发展、基于人工智能的管理与方法入选河南省高等学校哲学社会科学创新团队。

学院教学科研条件良好，教授均拥有单独工作间，教师配备独立工作位，每个系均配有打印机、投影仪，既可独立办公，又可内部研讨；并配备有单独的硕士、博士工作间，确保一人一位，拥有独立学习空间。学院先后获批了河南省智能营销与智能财务工程研究中心、河南省管理与经济实验教学示范中心、河南省新文科管理学省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河南省级大学生校外实践教学基地、河南省科技创新与创业软科学研究基地等6个省级科研创新、教育教学、创新创业平台；先后获得河南省“先进基层党组织”、河南省“模范教工小家”、河南省教育系统“先进集体”等、河南省高等学校先进基层党组织荣誉称号。

目前，学院紧紧锚定学校“双一流”创建，着力实施“三特一化”发展战略，以管理科学与工程博士学位授权学科为引领，弘扬“和而不同”的人文精神，以“商济天下”为己任，全面加强师资队伍建设和学科建设，努力提高教学科研水平，为培养胸怀天下、善经营、会管理和较强竞争力的学术型、创新型经济管理人才，致力于创建特色突出、国内知名的教学研究型学院而努力奋斗！

（简介中数据截止日期2025年03月）

联系人：李老师，18810602077，lifangyu@ncwu.edu.cn

* 2025年招聘基本条件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遵守宪法和法律；具有良好的思想品德和政治素养；具有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

★2026年3月31日之前取得博士学历、学位证书（留学回国人员需取得教育部出具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的博士研究生，本科、硕士及博士专业应当一致或者符合交叉学科需要；

★要求1990年1月1日以后出生，特别优秀者可适当放宽；

★在职人员报考，需提供所在单位同意报考证明；

★招聘岗位要求的其他条件。

* 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报名应聘：

★现役军人、试用期内的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未满规定最低服务年限的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以及在读的非2025年应届毕业生；

★受过刑事处罚的人员，以及刑事处罚期限未满或者涉嫌违法犯罪正在接受调查的人员；

★被开除中国共产党党籍的人员、被开除公职的人员，以及尚未解除党纪、政务处分或正在接受纪律审查、监察调查的人员；

★曾在公务员招录、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考试中被认定有舞弊等严重违反招聘纪律行为还在禁考期的；

★被依法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人员；

★应聘人员不得报考聘用后即构成回避关系的招聘岗位。回避关系包括《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回避规定》第六条和《河南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规程》第五十五条所列情形；

★国家和省另有规定不得应聘到事业单位的人员。

* 分类业绩条件（2024年博士招聘要求，2025年以后续学校发布的公告为准）

★A类博士

毕业于国内外高水平大学或科研院所，且科研成果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以第一作者或导师为第一作者本人为第二作者，工科博士应在本学科中科院一区发表论文不少于5篇；理科博士应在本学科中科院一区发表论文不少于6篇；人文社科类博士应在本学科河南省教育厅人文社科类权威期刊目录A类或在中科院一区、二区发表论文不少于5篇，或在CSSCI期刊（不含扩展版）发表论文不少于6篇（1篇河南省教育厅人文社科类权威期刊目录A类或中科院一区、二区论文等同于2篇CSSCI期刊论文）。论文至少1篇发表在非开源期刊，所有论文不包括中科院当年公布的预警期刊。

（2）主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面上项目或国家社会科学基金一般项目。

★B类博士

毕业于国内外高水平大学或科研院所，且科研成果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以第一作者或导师为第一作者本人为第二作者，工科博士应在本学科中科院一区发表论文不少于3篇；理科博士应在本学科中科院一区发表论文不少于4篇；人文社科类博士应在本学科河南省教育厅人文社科类权威期刊目录A类或在中科院一区、二区发表论文不少于3篇，或在CSSCI期刊（不含扩展版）发表论文不少于4篇（1篇河南省教育厅人文社科类权威期刊目录A类或中科院一区、二区论文等同于2篇CSSCI期刊论文）。论文至少1篇发表在非开源期刊，所有论文不包括中科院当年公布的预警期刊。

（2）主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或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

（3）获得省级及以上优秀博士学位论文。

★C类博士

毕业于国内外知名大学或科研院所，且科研成果符合下列条件：

以第一作者或导师为第一作者本人为第二作者，理工科类博士应在本学科中科院当年公布的非预警期刊一区、二区、中文EI期刊发表论文不少于2篇；人文社科类博士应在本学科中科院当年公布的非预警期刊、CSSCI期刊（不含扩展版）发表论文不少于1篇或在北大中文核心期刊发表论文不少于2篇。

（本部分为2024年学校博士招聘业绩条件，2025年相关要求以后续学校发布的公告为准）

* 招聘待遇

1.分类待遇

★A类博士。发放安家费30万元，购房补贴30万元；理工科类提供科研启动费40万元，人文社科类提供科研启动费20万元；配偶具有普通高等教育硕士研究生学历及学位，按照学校有关规定以人事代理方式协商解决工作。

★B类博士。发放安家费20万元，购房补贴20万元；理工科类提供科研启动费20万元，人文社科类提供科研启动费10万元；配偶具有普通高等教育硕士研究生学历及学位，按照学校有关规定以人事代理方式协商解决工作。

★C类博士。发放安家费6万元，购房补贴20万元；理工科类提供科研启动费10万元，人文社科类提供科研启动费5万元。

以上所列安家费、购房补贴均为税前数额。

2.其他待遇

★纳入国家事业单位编制，享受国家规定的工资、福利、社会保险等相关待遇。

★自签订博士引进协议的当月起，享受 3 年校聘七级副教授待遇。

★配合申报“智汇郑州”一次性购房补贴（10万元）和生活补贴（1500元/月\*36个月）待遇。

（本部分为2024年学校博士招聘待遇，2025年相关要求以后续学校发布的公告为准）